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ang Environment Industry Group Co., Ltd.*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2)

公告

2021年年度業績負面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新可用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可得最新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淨虧損(稅前)介乎人民幣280百萬元至人民幣380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除稅前利潤約人民幣323百萬元。

估計虧損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i) 煤價大幅上漲，火力發電行業整體虧損，導致本集團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業務利潤減少；
- ii) 原材料價格激增等因素，導致本集團工程類業務出現大額虧損；及
- iii) 就海外項目的壞賬及預計負債計提撥備，導致本集團利潤減少。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之公告。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新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計委員會審計或審閱，且或會進行調整。本集團的詳細經審計財務資料將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刊發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王彥文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2年1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彥文先生及田丹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俊啟先生、吳大慶先生、陳侃先生及宋雲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叶翔先生、毛專建先生及高家祥先生。

* 僅供識別